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1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8322
下属基金简称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8322
下属基金简称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8323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 18 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刘长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1 月 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 年 7 月 1 日
基金经理	程旺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8 年 7 月 16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本基金存在可以暂停基金的运作且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况，相关内容请详见《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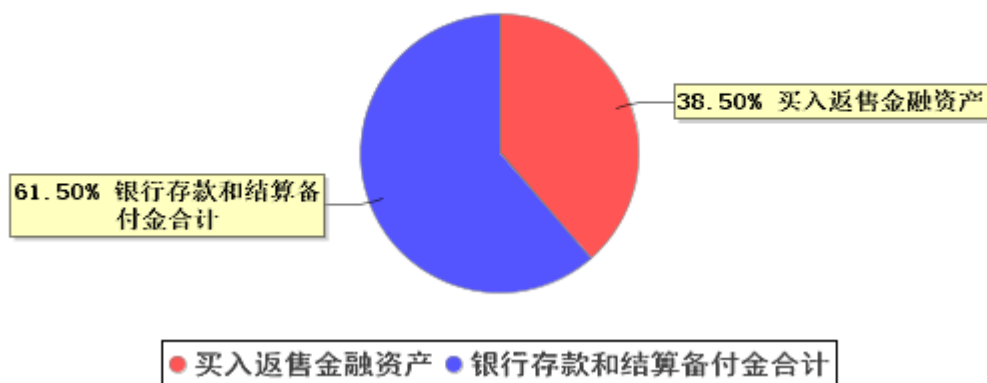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股票、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 3 个月、开放期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 3 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 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1. 封闭期投资策略（资产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现金管理、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2. 开放期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8%。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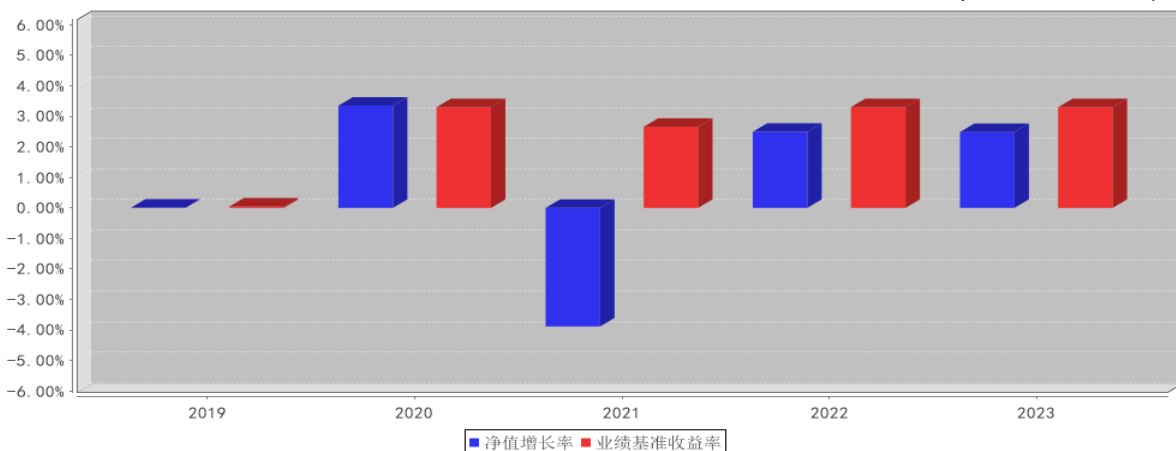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4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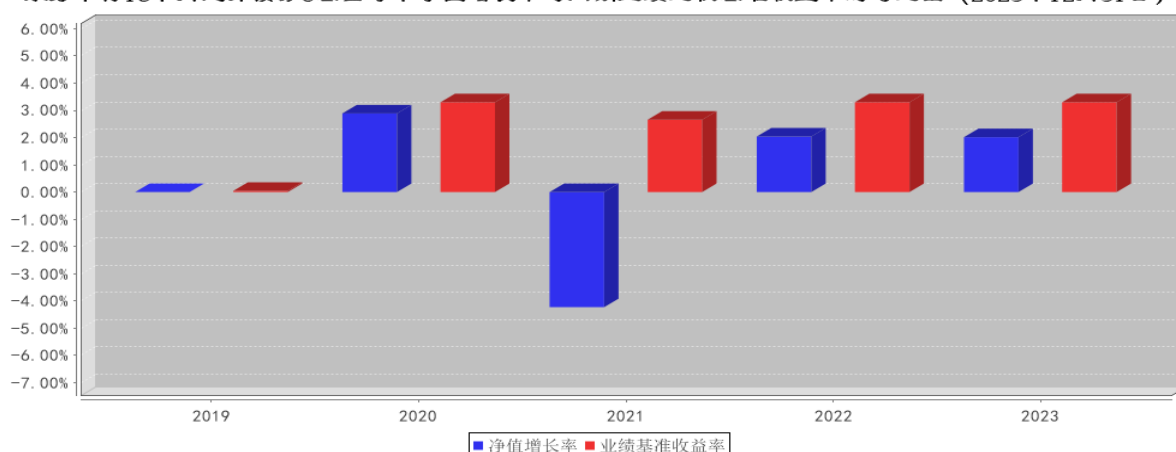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对比图

东方卓行18个月定开债券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3年12月31日）



东方卓行18个月定开债券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3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0.45%
	1,000,000≤M<5,000,000	0.20%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0%
	N≥7 日	0.00%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日	1.50%
	N≥7 日	0.00%

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东方卓行 18 个月 定开债券 C	0.1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56,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	--------------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本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20%

东方卓行 18 个月定开债券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35%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部分：系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运作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法律风险及其他风险。其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指：

1、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投资人只能在开放期进行申购与赎回。投资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在封闭期间不能按基金净值自由赎回，存在一定程度的流动性风险。

2、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当出现基金合同第三部分中“八、基金的暂停运作”中约定的暂停运作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暂停进入开放期或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如本基金暂停进入开放期或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则全部留存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未确认申购款项也将划还给投资人。如出现该情形，则投资人将承担期间的机会成本和再投资风险。

3、本基金将资产支持证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可能带来以下风险：

①信用风险：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②利率风险：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的变动，一般而言，如果市场利率上升，本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将面临价格下降、本金损失的风险，而如果市场利率下降，资产支持证券利息的再投资收益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③流动性风险：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④提前偿付风险：债务人可能会由于利率变化等原因进行提前偿付，从而使基金资产面临再投资风险。

⑤操作风险：基金相关当事人在业务各环节操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例如，越权违规交易、交易错误、IT 系统故障等风险。

⑥法律风险：由于法律法规方面的原因，某些市场行为受到限制或合同不能正常执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基金投资人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的争议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客服电话 400-628-5888]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了基金运作相关费用中的管理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中的基金运作综合费率。